



職工盟 婦女事務委員會

Women Affairs Committee, Hong Kong Con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
九龍彌敦道 557-559 永旺行七樓 電話 2770 8668 傳真 Fax: 2384 0261
7/F., Wing Wong Comm. Bldg., 557-559 Nathan Road, Kowloon, Hong Kong.

職工盟婦女事務委員會對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》在香港落實意見書

職工盟婦女事務委員會歡迎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（「委員會」）於 2006 年就中國和香港的檢視報告中，對中國婦女就業狀況及本港外地家庭傭工所表示的關注及建議。本會促請政府參考委員會的建議，取消對本港外地家庭傭工的「兩星期留港規定」。此外，本會亦促請政府積極落實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》（《公約》），定立法例及採取有效措施，以保障婦女在就業中不被剝削及歧視。

委員會在 1999 年檢視香港政府的報告中，關注到本港婦女非正規就業愈來愈多、男女工資差距巨大、沒有立法制定最低工資導致低工資婦女佔大多數，以及建議立法制定「同值同酬」準則。然而，我們認為港府由始至終對以上建議視若無睹，女工被受歧視的情況每況愈下：

- ◆ 男女工資差距仍然甚遠，女性的工資中位數只及男性的七成；（2006 年第三季統計處資料）
- ◆ 月入四千元以下的就業人數中，女性佔八成；（2006 年第三季統計處資料）
- ◆ 欠缺懷孕保障，平機會最近更表示懷孕歧視的投訴個案激增五成；
- ◆ 年齡歧視情況嚴重，本港數間航空公司把以女性為主的機艙服務員的退休年齡定為 35 或 45 歲；
- ◆ 僱傭條例的「四一八」（連續工作四星期，每星期不少於十八小時）規定，令越來越多的婦女失去法例裏的大部份保障，亦有僱主刻意把長工「炒散」，將僱員的工作時間定為「三一八」制（連續三星期多於十八小時，第四星期少於十八小時），或定為每週剛好不足十八小時，以逃避法例保障；
- ◆ 強積金沒有為家務勞動者和家務助理提供退休保障；
- ◆ 港府拒絕公佈 2001 年進行的「同值同酬」研究；
- ◆ 政府婦女事務委員會只是衛生、福利及食物局之下的諮詢組織，權力和資源有限，未能制定婦女政策及推動各個政府部門配合。

本會促請政府：

- 1) 立即立法制定最低工資時薪不少於三十元；
- 2) 立法制定最高工時；
- 3) 加強懷孕保障；
- 4) 立法禁止年齡歧視；
- 5) 取消僱傭條例「四一八」規定，保障兼職散工；
- 6) 訂立全民退休保障，確保主要為女性的家務勞動者和家務助理獲得退休保障；
- 7) 取消對本港外地家庭傭工的「兩星期留港規定」。
- 8) 公佈 2001 年進行的「同值同酬」研究，立法落實「同值同酬」準則；
- 9) 把婦女事務委員會提昇為一個在行政長官之下，獨立於各個政策局和部門的中央架構組織，以有效推行婦女政策，積極落實公約。